

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安厅
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管厅
宁夏回族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

文件

宁公(治)通〔2025〕15号

自治区公安厅 市场监管厅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宁夏消防救援总队 关于印发《高效办成开办旅馆
(宾馆、酒店)“一件事”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市、县(区)公安局(分局)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
消防救援支队(大队):

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〈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

2025 年度第二批重点事项清单》的通知》(宁政办函〔2025〕21 号)要求,现将联合制定的《高效办成开办旅馆(宾馆、酒店)“一件事”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高效办成开办旅馆(宾馆、酒店)“一件事” 工作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全面推动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工作部署,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工作安排,依托宁夏政务服务网和市场监管、公安、疾控、消防等部门相关业务信息系统,充分整合部门资源,通过优化流程、简化表单、升级平台、信息共享,将营业执照办理、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、公共场所卫生许可、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,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、食品经营许可整合归集成开办旅馆(宾馆、酒店)“一件事”,实现“一网申请、一次提交、信息联通、部门联办”,全面提高政务服务水平,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梳理整合业务审批事项。市场监管部门负责梳理办理营业执照、食品经营许可工作流程,为符合条件的旅馆业企业办理营业执照后,将联办信息推送至旅馆特种行业许可、公共场所卫生许可、食品经营许可、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、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申请受理等业务系统;或依企业申请,进一步审核开展食品经营许可工作。公安部门负责梳理办理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、变更、注销工作流程,开展旅馆特种行业许可变更和注销工作。疾控部门负责梳理办理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工作流程,并依企业申请开展卫生许可工作。消防部门负责梳理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、营业前消

防安全检查工作流程。（自治区公安厅牵头，自治区市场监管厅、疾病预防控制局、宁夏消防救援总队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二、推进信息系统联通对接。依托宁夏政务服务网优化开发开办旅馆(宾馆、酒店)“一件事”申报和受理页面,实现电子表单和材料一次性采集,市场监管部门将营业执照办理后企业相关信息,通过自治区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共享至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、公共场所卫生许可、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、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申请受理、食品经营许可等事项专业系统。各相关部门扎实开展系统对接联调并完成测试件全流程流转审批,合力解决测试中发现的问题,确保开办旅馆(宾馆、酒店)“一件事”高效运行、便捷办理。（自治区公安厅牵头，自治区市场监管厅、疾病预防控制局、宁夏消防救援总队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三、实施开办旅馆(宾馆、酒店)“一件事”业务办理。公安部门会同市场监管、疾控、消防部门组织制定开办旅馆(宾馆、酒店)“一件事”办理流程和办事指南,及时协调解决需求和问题,总结应用成果,不断优化办理流程和系统功能,进一步完善办理标准规程和办事指南,在全区正式推广上线运行。加强宣传引导和业务培训,开通信息收集渠道,确保开办旅馆(宾馆、酒店)“一件事”业务办理准确无误、高效便捷。（自治区公安厅牵头，自治区市场监管厅、疾病预防控制局、宁夏消防救援总队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四、加强组织实施。自治区公安厅负责统筹推进开办旅馆(宾馆、酒店)“一件事”工作,建立部门之间协同推进机制,统筹协调解

决工作中遇到的难点、堵点问题。各责任部门(单位)要积极主动配合,确保于 2025 年 10 月底完成任务。各地各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,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介进行宣传报道,让广大群众了解掌握开办旅馆(宾馆、酒店)“一件事”办理流程,引导其选择“一件事”办理,使群众真正享受到高效政务服务带来的便利。

附件:高效办成开办旅馆(宾馆、酒店)“一件事”流程图

高效办成开办旅馆（宾馆、酒店）“一件事”流程图



